



PART 01

第一部分 统筹整合范围

统筹整合范围

2022年,我县统筹整合使用的资金范围包括省、市、县财政安排用于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资金。

统筹整合范围



参照省级、市级整合资金范围,根据 我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需要进行整合。

PART 01

第二部分 统筹整合资金规模

统筹整合资金规模

2022年我县统筹整合资金总规模3664.5万元,实施项目

34个,其中:省级资金464.5万元,县级资金3200万元。

PART 01

第三部分 统筹整合资金安排情况

三、统筹整合资金安排情况

(一) 基础设施项目 统筹整合财政资金1229.1万元,其中:省级资金436万元,县级资金793.1万元,结合乡村振兴战略,实施乡村振兴示范项目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灾后重建、生态建设等项目17个,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,补齐农村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短板,持续改善乡村面貌,提升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,带动脱贫户1474户3789人。

三、统筹整合资金安排情况

(二) 产业项目

统筹整合县级财政资金2321.9万元,实施 项目14个。支持实施特色种养业提升行动,注 重发挥龙头企业的带动作用, 支持农业品种培 优、品质提升、品牌打造。重点向特色养殖、 药材加工、蔬菜全产业链、乡村振兴旅游等乡 村特色产业项目倾斜,进一步补齐产业链条短 板, 支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, 持续巩固拓展脱 贫攻坚成果,全面推进乡村振兴,带动脱贫户 602户1653人。

三、统筹整合资金安排情况

(三) 其他项目 统筹整合财政资金113.5万元,其中:省级资金28.5万元,县级资金85万元,实施项目3个。主要用于雨露计划、致富带头人培训、高素质农民培育等项目,按照相关政策规定、行业标准来执行,激励创新理念,提升内生动力,进一步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,带动脱贫户270人。

PART 01

第四部分 工作要求

工作要求

在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,各乡镇、各部门提高政治站位,强化责任担当,各司其职,紧密配合,增强工作合力,坚持"项目跟着规划走、资金跟着项目走、责任跟着资金走"的原则,夯实整合责任,高质量推进涉农资金整合工作。

加强组织领导, 夯 实整合责任

O1 OPTION



加快支出进度,增强资金实效

各乡镇、各部门严格按照实施方案 确定的整合资金投向计划及工作任 务,切实履行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 的主体责任,细化目标任务,加快 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进度,避免 "以拨代支",及时发挥整合资金 使用效益。

工作要求

各乡镇、各部门强化资金日常监管, 及时公开公示政策文件、管理制度、 资金分配、项目建设等情况,接受 公众监督。审计、财政等部门要加 大审计和监督检查力度,进一步规 范项目资金管理,确保资金阳光管 理、阳光运行。







加强绩效管理,提 升资金效益 各乡镇、各部门、项目实施主体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,创新资金管理方式,科学设定项目绩效目标,细化量化考核指标,实行事前、事中、事后全过程绩效管理,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,着力推进乡村振兴,压实资金绩效管理责任,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,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

工作要求



严格支出方向,全 面实施"负面清单" 管理 整合资金支出实施"负面清单"管理,即: 1.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; 2.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; 3.各种奖金、津贴和福利补助; 4.弥补企业亏损; 5.修建楼堂馆所; 6. 弥补预算支出缺口,偿还债务、垫资或回购; 7.大中型基本建设项目; 8.城市基础设施建设; 9.村级办公场所、村级卫生室、文化广场(乡村舞台)、学校等公共服务设施; 10.医疗保障; 11.各类保险; 12."雨露计划"中"两后生"补助之外的其他教育支出; 13.注册企业; 14.设立基金; 15.其他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。

